JZFCG-KJ2026003号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购买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审计服务）项目”-征集公告

河南长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的委托，对“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购买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审计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征集。现邀请符合本征集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征集人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2. **采购人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3. **项目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购买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审计服务）项目

4. **项目编号：**JZFCG-KJ2026003号

5. **采购需求：**A包：工程造价咨询机构 20 家；B包：审计服务机构 10 家；开展预（结）算评审和审计工作。服务期限均为2年。

6. **最高限制单价：**详见征集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注：A包：本次响应报价采用折扣率进行报价（即以基本费率和审减追加费费率的最高限制单价为基础进行折扣的比例），报1个折扣率（折扣率为0-100%中的确定数值，不能为数值区间），按照响应报价计算后的基本费率和审减追加费费率不得超出最高限制单价。

例：A包响应报价（折扣率）为90%，A包各项目造价的基本费率为：基本费率最高限制单价×90%，审减追加费费率为：审减追加费费率最高限制单价×90%。

B包：本次响应报价采用折扣率进行报价（即以《河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豫发改收费〔2011〕2374 号）规定的费率最高限制单价为基础进行折扣的比例），报1个折扣率（折扣率为0-100%中的确定数值，不能为数值区间），按照响应报价计

算后的收费不得超出最高限制单价。

例：B包响应报价（折扣率）为90%，B包各项目审计的收费金额为：《河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豫发改收费〔2011〕2374 号）规定的费率最高限制单价×90%。（采取差额定率累进计算的办法收取服务费）

7.**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河南省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域范围。

8.**框架协议期限**：2年（具体为：自本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

9.**项目属性**：服务

10.**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11.**预算金额**：500万元。其中A包：200万元，B包：300万元。

注：本项目预算500万元为2年服务的预算金额，最终根据项目实际发生据实结算。

二、响应人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响应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如果本项目分为多个采购包的，按包执行）响应。

4.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响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响应。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微型各类供应商征集。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A包：无； B包：具备财政部门颁发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三.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即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或CA移动数字证书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s://ggzy.xuchang.gov.cn/）的“投标人”入

口登录后免费获取本项目征集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和开启

1.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响应人必须通过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在“响应人”登录页面右下方“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制作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截至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投标通道将关闭，响应人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2）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截至此时间未完成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将被拒绝，此后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3）响应文件提交地点（网址）：https://ggzy.xuchang.gov.cn/

2.响应文件开启

（1）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12月8日08:30（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不见面开标 室。

（3）响应文件开启方式：本项目响应文件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启，无须响应供应商到达现场。

注意事项：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许昌市）》— 从“网上开标大厅”进入“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选择“投标人”— 使用CA数字证书或CA移动数字证书登录 — 在“今日开标项目”中选择投标项目，按照规定时间准时参加线上开标，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签章等。供应商未按规定解密或因供应商原因解密失败的，投标将被拒绝。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 个工作日。

六、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无。

七、本次征集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许昌市）》、《许昌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八、联系方式

1.征集人信息

征集人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征集人地址：许昌市建安区魏文路与永兴路交叉口商会大厦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374-33720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河南长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9 号 1 幢 2 单元 10 层 1008 号

联系人：蔡兴裕　　联系电话：18937177312

九、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联系人：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4-3372677